

关于组织参加 2021 年广西职业院校 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1 年职业院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的通知》（桂教教师〔2021〕7 号）文件精神，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推进高水平、结构化教师团队在信息技术应用、团队协作等方面水平，推进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学校将遴选和推荐参加广西职业院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项目。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比赛项目

- （一）课堂教学比赛
- （二）混合式教学比赛
- （三）微课教学比赛

二、比赛要求

（一）请各单位、部门于 5 月 10 日前提交课堂教学比赛项目参赛作品推荐表和汇总表电子及纸质材料；于 9 月 3 日前提交混合式教学比赛和微课教学比赛项目参赛作品推荐表和汇总表电子及纸质材料。

（二）各赛项要求、比赛内容与办法和材料报送要求等详见附件 1。

三、工作要求

根据教育部通知要求，从 2018 年起将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化教学大赛调整为职业院校教学能力比赛，纳入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事体系。今年，广西职业院校教学能力大赛又调整为广西职业院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比赛要求也做了部分调整。本项比赛是推进国家职业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三全育人”，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提高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展现职业院校教师风采的重要赛事，请各单位、各部门做好参赛遴选工作，认真组织教师参加。

未尽事宜请与教务处实践学科联系，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0773—3975059，电子邮箱：jwcsjk@163.com。

附件：1.《自治区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1 年职业院校教师教学技能大赛的通知》（桂教教师〔2021〕7 号）

2. 桂教教师〔2021〕7 号附件 3、4

教务处

2021 年 4 月 21 日